

6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 JSZC-320390-XZPM-C2025-0002

项目名称： 不老河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进、出水尾水管线建设项目  
且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农村局）的（不老河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进、出水尾水管线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不老河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进、出水尾水管线建设项目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翰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23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建筑业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翰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年2月24日

